

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文件

浙设协[2021]38号

关于征集 2021 年度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优秀勘察设计成果专业专项类展示和技术交流会项目的通知

各市勘察设计协会、各会员单位：

为深入实施质量强省战略，推动工程勘察设计行业技术创新，提高工程勘察设计质量和水平，促进技术进步，塑造浙江设计品牌，省协会将召开 2021 年度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优秀勘察设计成果专业专项类展示和技术交流会。现就项目征集事宜通知如下：

一、请务必仔细阅读《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优秀勘察设计成果专业专项类展示和技术交流会项目征集细则（2021 年）》（附件 1-6），按要求准备展示和技术交流资料。

二、征集项目必须是 2021 年 5 月 31 日前通过竣工验收一年及以上的，并以有关部门证明的日期为准。项目应未参加全国有关行业协会、学会、交流会等的勘察设计评比活动。

三、合作项目的展示和技术交流单位必须为本协会会员单位，并承担项目勘察设计的主要工作，且各合作单位应盖章确认各自承担的工作，并在《为本项目中做出贡献的主要人员情况表》上盖章。

四、设区市勘察设计协会推荐本地区优秀勘察设计专业专项类成果，未成立协会的由当地建设主管部门择优推荐。**协会常务理事、勘察设计大师、院士每人至多可推荐所有专业专项类中合计 2 项。自荐单位每个专业至多可自荐 5 项。**

五、征集时间：展示交流资料一律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前报送到省协会（邮寄以当地邮戳为准），逾期不予受理。

六、展示交流资料：本着节俭环保理念，各会员单位对展示交流资料不要过度包装。A0 展板（标准模板详见附件 7 协会官网下载）在交流会报到时由各单位自行带到会场（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七、请各会员单位在报送材料的同时，将“xx 专业成果汇总表”（见附件 6）电子版在征集截止日期前发送至省协会邮箱，邮件主题及附件请以（单位名称+2021 专业成果征集）形式命名。

八、《征集细则》可从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网站或协会 QQ 群共享文件中下载。

九、展示交流会的时间和地点及其他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联系方式：

地 址：杭州市狮虎桥路 38 号 4 单元 302 室

省协会邮箱：zjkcsjxh@126.com

电话 / 传真：0571-85156807、85156809、85178523

省协会网址：<http://www.zjkcsj.cn/>

附件：

- 1、建筑结构（含钢结构）设计专业项目征集细则
- 2、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设计专业项目征集细则
- 3、建筑智能化设计专业项目征集细则
- 4、建筑给水排水设计专业项目征集细则
- 5、建筑电气工程设计专业项目征集细则
- 6、成果汇总表
- 7、展板模板

